

赛力斯汽车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分公司
优化利用集团内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赛力斯汽车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分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1、概述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赛力斯汽车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分公司优化利用集团内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应进行公众参与,本项目在确定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应开展公众参与工作。

公众参与是工程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直接反映项目周边地区的公众对项目建设的意见和态度,并对工程建设的环境保护问题提出自己的看法和建议。由于公众是出于自身利益的考虑对项目建设进行评价,即可了解公众对项目建设所关注的焦点问题,以及公众对项目建设所接受的程度。从而使工程项目的规划设计进一步完善和合理,最大程度地降低工程项目建设对周围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所产生的不利影响。公众参与的主要形式有:现场公示、网上公示以及报纸公示等方法。

本项目位于沙坪坝工业园区青凤组团内,《青凤科创城(沙坪坝工业园区青凤组团)规划(海达路以西部分)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24年3月22日获得重庆市生态环境局审查意见的函(渝环函[2024]249号)。本项目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重庆市生态环境局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和审查意见,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三十一条规定,对公众参与进行适当简化可免去确定报告编制单位后的首次公示,首次需公开的内容可与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一并进行公示。

2、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2.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为进一步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建设单位于2024年10月30日~11月6日(共5个工作日)

期间，对《赛力斯汽车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分公司优化利用集团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采取网络、报纸、现场公告同步进行了公开，其中重庆法治报分别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和 2024 年 11 月 4 日进行了登报公示。

2.2 公示方式

2.2.1 网络

根据《办法》要求，建设单位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11 月 6 日，在重庆资讯网进行了公开，网址为 <https://www.023086.com/mobile/news/show-2996.html>，截图见图 2.2-1。



图 2.2-1 征求意见稿公示网络截图

2.2.2 报纸

根据《办法》要求，建设单位在重庆法治报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和 2024 年 11 月 4 日两次进行了公开公示。公示内容见表 2.2-1，报纸照片见图 2.2-2~图 2.2-3。原件存档备查。

表 2.2-1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p>赛力斯汽车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分公司优化利用集团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p> <p>(征求意见稿) 公众参与信息公示</p> <p>赛力斯汽车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分公司委托重庆市居安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承担“赛力斯汽车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分公司优化利用集团内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信息已在 https://www.023086.com/ 上发布，如需了解该项目详细信息，请登录该网站查询。建设单位：赛力斯汽车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分公司，胡老师，17708383559。</p>
--

	<p>问开芬、周性祥 177 路 79 号 6 个车位 200.00 重庆搜房网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p> <p>重庆盛迎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联系人:向伟,联系电话:13709406415 地址:重庆市大渡口区跃进村街道跃进路 19 号附 27 号</p>	
<p>债务催收联合公告</p> <p>于 2024 年 6 月 20 日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及借款合同、担保合同、抵押合同的全部权利和法律救济依法转让给债权人夏徐丽。因你单位地址不详,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两江新区劳动仲裁[2024]1856 号初次鉴定结论书,主要内容如下:梁孝春初次鉴定结论为:伤残玖级,无生活自理障碍。本公告自登报之日起满 30 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鉴定结论,可在本鉴定结论书送达之日起 15 日内向重庆市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提出劳动能力再次鉴定申请。</p> <p>重庆两江新区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 2024 年 11 月 1 日</p> <p>晓林 夏徐丽 2024 年 10 月 30 日</p>	<p>公告</p> <p>重庆品优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两江新区分公司:梁孝春向我委提出其本人的劳动能力初次鉴定申请,我委已组织其参加劳动能力鉴定,现已鉴定结束,我委依法作出鉴定结论。因你单位地址不详,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两江新区劳动仲裁[2024]1856 号初次鉴定结论书,主要内容如下:梁孝春初次鉴定结论为:伤残玖级,无生活自理障碍。本公告自登报之日起满 30 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鉴定结论,可在本鉴定结论书送达之日起 15 日内向重庆市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提出劳动能力再次鉴定申请。</p> <p>重庆市潼南区烟草专卖局公告</p> <p>潼烟公[2024]第 73 号</p> <p>2024 年 10 月 31 日,我局在重庆市潼南区梓潼街道凉风垭顺心捷达物流分拣场查获货运单号为(S61335408893001、S61335408893002、S61335408893003、S61335408893004)的货运包裹 4 件,并依法予以先行登记保存。请物主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60 日内到(地址:重庆市潼南区桂林街道办事处莲花东路 195 号 2-1 至桂林街道办事处莲花东路 195 号 2-7(二楼 205 室)),联系人:姜国学、张爽,联系电话:023-44212920)接受调查处理。若逾期不來接受处理,我局将依据《烟草专卖行政处罚程序规定》第七十二条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对涉案烟草专卖品作出处理。特此公告。2024 年 10 月 31 日</p> <p>重庆藤奎树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6592257570T; 遗失公章编号:5001068137491,财务专用章编号:5001078476529;法人私章(陈晓澜)各一枚,现声明遗失作废。自遗失当日起,所有冒用我公司名义的各类经济法律纠纷责任均与本公司、本公司股东、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无关,一切与本公司相关的行为和由此造成的法律责任;本公司、股东、法定代表人一概不予负责,并与本公司、股东、法定代表人无关,本公司保留追究权,特此郑重声明!</p> <p>●重庆祥泰电气有限公司,因保管不善,导致印章备案回执遗失,变更前公章印章编号:5001072102259,现声明作废。现使用变更后公章印章编号:5001097115608。</p> <p>●遗失重庆茂飞机械租赁有限公司财务专用章(编号 5002391107829)、刘娅丽法人名章(编号 5002391107831),声明作废</p> <p>●遗失重庆市万山区德盛祥鞋店公章一枚,编号</p>	<p>赛力斯汽车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分公司优化利用集团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众参与信息公示</p> <p>赛力斯汽车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分公司委托重庆市居安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承担“赛力斯汽车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分公司优化利用集团内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信息已在 https://www.023086.com/ 上发布,如需了解该项目详细信息,请登录该网站查询。建设单位:赛力斯汽车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分公司,胡老师,17708383559。</p> <p>赛力斯汽车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分公司</p> <p>注销公告:九龙坡区勇聚云驰货运代理服务部(个体工商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500107MADNYM1540)经投资者决定,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向主管部门办理注销登记,停止所有业务经营活动,所有票据作废。特此公告</p> <p>重庆市沙坪坝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p> <p>渝沙劳人仲案字(2024)第 909 号</p> <p>重庆速磊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申请人罗顺桥诉你单位工伤保险待遇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出庭通知书、仲裁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仲裁庭组成等,自公告之日起 30 日视为送达。出庭时间:2024 年 12 月 16 日下午 16 时 30 分。地点:沙坪坝区小龙坎新街 42 号附 1 号人社局 3 楼仲裁庭(二)。</p> <p>重庆市沙坪坝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4.11.1</p> <p>重庆未燃消防工程有限公司遗失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正副本),证书编号 D350488784,声明作废。</p> <p>重庆优工匠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遗失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正副本),证书编号 D350488776,声明作废。</p> <p>重庆筑优品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遗失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正副本),证书编号 D350488792,声明作废。</p> <p>停止业务经营活动公告:重庆秋实货运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3709459716A)经股东会决议,已于 2024 年 4 月 1 日停止一切业务经营活动,所有票据作废。特此公告。</p> <p>●清华重庆葛兰素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公章(编号:)</p>

图 2.2-2 报纸公示照片(2024 年 11 月 1 日)

<p>遗失·公告 电话:023-68604480 手机:13303086838</p> <p>重庆国际物流枢纽园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p> <p>重庆国际物流枢纽园区管理委员会委托重庆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重庆国际物流枢纽园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征求意见稿)已在网站发布(链接:https://pub.baidu.com/1/0R0MyAsInUz1e40F34-qO 提取码:wj55),如需要了解详细情况,请登录该网站查询。规划单位:重庆国际物流枢纽园区管理委员会 联系人:冯老师;联系电话:023-65685555 传真:023-65472355 环评编制单位:重庆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叶小姐 1520018070@qq.com,023-67826599</p> <p>重庆国际物流枢纽园区管理委员会</p> <p>遗失重庆苏蓝格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公章编号:5003820056250,财务专用章(编号:5003820056251),发票专用章(税号:91500117MAC71GHU8Y)苏蓉(编号:5003820056253)印枚,声明作废。</p> <p>遗失重庆彬航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公章(编号:5003827090164),财务专用章(编号:5003827090165)发票专用章(税号:91500117MACC3BK72)苏仁建(编号:5003827090167)印枚,声明作废。</p> <p>遗失重庆浩滨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公章编号:5003827101410,财务专用章(编号:5003827101411),发票专用章(税号:91500117MABW9QRF4M)苏子银(编号:5003827101413)印枚,声明作废。</p> <p>吸收合并公告</p> <p>根据重庆市黔江区泰来实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A公司)与重庆市黔江区泰来实业自来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B公司)双方股东会决议决定:同意A公司吸收合并B公司。吸收合并完成后,A公司存续,B公司注销。A公司存续注册资本223969万元,合并前各公司的债权债务由</p>	<p>赛力斯汽车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分公司优化利用集团内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公众参与信息公示</p> <p>赛力斯汽车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分公司委托重庆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赛力斯汽车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分公司优化利用集团内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信息已在https://www.023086.com/上发布,如想了解项目详细情况,请登录该网站查询。建设单位:赛力斯汽车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分公司,胡老师,17708383559。</p> <p>赛力斯汽车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分公司</p> <p>拟申请注销公告:重庆市北碚区歇马镇华幼幼儿园,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500109559013312X,拟将注销,根据《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规定,请相关债权人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于公告发布45日内到本单位办理债权债务手续,特此公告。</p> <p>拟申请注销公告:重庆市北碚区歇马镇华幼幼儿园,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500109559013312X,拟将注销,根据《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规定,请相关债权人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于公告发布45日内到本单位办理债权债务手续,特此公告。</p> <p>遗失重庆顺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壹枚(编号:5001127227354)、财务专用章壹枚(编号:5001127227355)、杨文峰法人印章壹枚(编号:5001127227357),声明作废。</p> <p>重庆市沙坪坝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p> <p>重庆创世快线物流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申请人刘小琴诉你单位计时计件工资争议一案,现依法公告送达沙坪坝区人民法院(2024)渝42号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超过30日即为送达。如不随本裁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劳动合同履行地或者用人单位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逾期不起诉,本裁决即发生法律效力。</p> <p>重庆市沙坪坝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2024年11月4日</p> <p>债权转让公告</p> <p>朱先贵:杨路与黄勇于2024年10月31日签订《债权转让合</p>	<p>重庆德我她食品有限公司清算组公告</p> <p>(2024)渝五中法破字第110号</p> <p>2024年10月21日,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4)渝五中法破字第110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重庆德我她食品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并于2024年10月29日作出(2024)渝五中法破字第110号《决定书》,指定北京市安理(重庆)律师事务所组成重庆德我她食品有限公司清算组,吕晋担任清算组负责人。现清算组依照法律规定,公告如下:一、重庆德我她食品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应在2024年12月16日前向清算组申报债权,逾期不申报债权的,自行承担相应法律后果。二、重庆德我她食品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财产持有人,应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清算组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若未清偿或交付的,清算组将采取相应的法律措施。三、重庆德我她食品有限公司清算义务人(包括法定代表人和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财务管理人员、分公司负责人、其他经营管理人员等)应积极配合清算组进行清算,并承担相应义务:1.妥善保管并移交占有和管理的财产、印章和账簿、凭证、重要文件等资料;2.根据人民法院、清算组的要求开展工作,并及时回答询问;3.人民法院认为其应当办理的其他事项。清算义务人怠于履行义务,导致无法清算或无法全面清算,裁定终结强制清算程序的,相关义务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四、清算组通讯地址:重庆市江北区云岭2号国金中心·T0楼808号,联系人:何雪花,联系电话:13883939388。特此公告。</p> <p>重庆德我她食品有限公司清算组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四日</p> <p>重庆市云水水泥厂清算公告</p> <p>(2024)渝云水破字第1号</p> <p>各位债权人、债务人、股东:重庆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于2024年10月14日受理重庆市云水水泥厂(以下简称“云水水泥厂”)破产清算一案,于2024年10月21日指定上海段和段(重庆)律师事务所担任云水水泥厂清算组,现清算组就云水水泥厂强制清算事宜公告如下:一、云水水泥厂债权人应于2024年12月16日17点前向清算组(地址:重庆市渝中区都邮街37号3楼段和段律所,联系人:杜旭1760237578)申报债权,书面说明债权形成的时间、原因及债权数额、性质等有关事项,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二、云水水泥厂(债务人)财产持有人,请于2024年12月16日17点前向清算组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逾期清偿或返还的,清算组将采取进一步的法律措施。三、云水水泥厂清算义务人(包括法定代表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财务管理人员、其他经营管</p>	<p>渝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公告</p> <p>陈仕西(身份证号:511027197610216451),现向你公告送达本局《行政处罚告知书》(渝北人社监理告(2024)2002号)。经核查,你于2022年1月至2023年3月在重庆市渝北区享受失业保险待遇,同时于2022年10月至今在四川长虹海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参保,2022年10月至2023年3月领取失业保险待遇10447元。根据《重庆市失业保险条例》第二十条、《社会保险稽核办法》第二十一条的规定,你违反规定领取2022年10月至2023年3月失业保险待遇共计10447元。现告知你对作出如下行政处理决定:责令你在收到行政决定书之日起10日内,将违规领取的失业保险待遇合计10447元退回至失业保险基金账户。逾期不退还,我局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账户名称:重庆市渝北区就业和人才中心;开户银行:工行重庆渝北区支行;贷款账号:5100086109024901764。备注:姓名+退还失业保险待遇如有异议,可以在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我局劳动监察科进行陈述和申辩。逾期不陈述或申辩的,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权利。联系地址:渝北区仙桃街道桂馨大道10号,联系人:陈娟,联系电话:023-67812595特此公告。</p> <p>重庆市渝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4年11月4日</p> <p>宋慧静遗失重庆新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开具给重庆市大渡口区义鸟商厦城B3061、B3062、B3065的保证金收据,票号00169651金额15000元作废</p> <p>公告</p> <p>重庆市黔江区四季花幼儿园有限公司:本委受理舒萍、李秀芳(舒)诉与你公司订件工作工资争议(渝黔劳工仲案字(2024)第931-932-941号)一案。因案涉双方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申请书副本等仲裁文书。自公告之日起超过30日即为送达。答辩期为公告送达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举证期限为开庭审理3日前。开庭审理(地址:重庆市黔江区文龙街道通惠大道69号市民服务中心A栋4楼,电话:87263100)。若无正当理由不能,本案依法缺席裁决。</p> <p>重庆市黔江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2024年11月4日</p> <p>黔江区法院公告:重庆市黔江区法院(2024)黔0102民初1111号,重庆市黔江区法院(2024)黔0102民初1111号</p>
--	--	---	--

图 2.2-3 报纸公示照片 (2024 年 11 月 4 日)

2.3 查阅情况

环评单位于公司内设置了查阅场所，期间未有公众前来查阅。

2.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2024年10月30日~2024年11月6日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情况。

3、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3.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及评价单位均未收到来自公众、企业、单位反馈的针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信息，无人致电建设单位及评价单位、无人反馈公众意见表，没有公众、企业、单位表示反对本项目的建设。

3.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因未收到来自公众、企业、单位反馈的针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信息，无相关采纳情况。

3.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因未收到来自公众、企业、单位反馈的针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信息，无相关未采纳情况。

4、报批前公开情况

4.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24年11月25日，项目报批前在重庆资讯网上进行了网络公示，公示内容包括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4.2 公开方式

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4.2-1。

公示链接：<https://www.023086.com/mobile/news/show-3074.html>



图 4.2-1 报批前网络公示截图（2024 年 11 月 25 日）

5、其他

本项目公示期间的报纸及照片均已存档备查。

6、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在“赛力斯汽车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分公司优化利用集团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赛力斯汽车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分公司优化利用集团内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赛力斯汽车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分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赛力斯汽车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分公司

